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9402 次擴大行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94 年 8 月 30 日下午 2:10

貳、地點：本校第三會議室

參、主席：曾校長憲政 紀錄：陳文正

肆、出席：如簽到簿

伍、宣讀第 9401 次擴大行政會議紀錄

裁示：紀錄確定。

陸、報告事項

報告一

報告單位：教務處

一、本校「專任教師學術研究獎助要點」第 3 點第 2 款「主持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獎勵」，業經教育部同意備查。

二、為使本校教師著作目錄內容完備，學發組日前已通知各系所專任教師進行著作目錄的更新，請協助通知各教師依國科會著作格式編輯其著作後（沒有年份限制），將電子檔於近日內傳送至學發組電子郵件信箱（wsj1786@mail.nhcue.edu.tw）

三、本校「補助邀請國外學者專家短期講學或研究」之辦法已公布，請欲提出申請之單位（實行時間為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自即日起至 10 月 15 日備齊相關文件向學發組提出。詳細內容請參見：

<http://www.nhcue.edu.tw/~aca/table/subsidize/research.htm>

四、為建立各項學術研究的參考準則，請各系所於 94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三）提出 10 個左右之系（所）上認可之 SCI、SSCI、TSSCI、EI 以外的國內學術性刊物清單送學發組彙整。

- 五、為辦理本校 94 學年度（第一次）「教學傑出獎獎勵」，請各系所協助於 94 年 9 月 5 日（星期一）前，推選出專任副教授級以上教師乙名，為「教學傑出獎審查委員會」委員之候選人，校長將由各系所推選之教師名單中，圈選五位教師，與校長及教務長七人組成「教學傑出獎審查委員會」。
- 六、本校「教師專題研究計畫補助」受理申請日期至 94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三）止，本年度向國科會申請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未獲通過的教師，若有意願提出校內補助者，請把握申請時限，依審查委員意見修改後向學發組提出申請。
- 七、本學期初選課情形如常進行，最後加退選的期限為 9 月 30 日。
- 八、本校申請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發展卓越師資培育計劃，今年補助金額為 2,219,652 元，重點放在增購圖書、更新改善教室教學環境設施與更新教務行政系統；本校已於上週檢附領據行文教育部。
- 九、本校提報九十五學年度師範院校增設、調整系所班組及招生名額採總量發展審核之申請，已於 94 年 8 月 23 日送教育部審核。提報新增系所為「資訊科學研究所」、「教育心理與諮商碩士學位班」、「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教學碩士學位班」。十分感謝各單位與系所協助填寫相關資料，才得以在短短一週內完成提報作業。

補充報告：

9 月 8 日辦理今年度新進教師研習，如有需轉知新進教師資料，請送教務處彙整。

- 裁示：一、第四點及第五點送件期限延長至 9 月 30 日前提出。
二、餘洽悉。

報告二

報告單位：總務處

- 一、學校更名、汽機車停車證將全面換發，申請表請於總務處網頁下載。
- 二、因應開學，需要清潔打腊外包之單位，請在 9/5 前提出請購、統一彙整辦理。
- 三、配合本校改為大學部份單位空間調整進度如下：
 - (一) 心諮所隔間已完成。
 - (二) 人力資源處空間調整正施工中。
 - (三) 職教所空間調整已完成。
 - (四) 原環教中心、科教中心、評鑑中心、原教中心空間已淨空，待數位所、計算機與網路中心規劃進駐。
- 四、崇善樓寢俱更新預計於 9/2 前完工。
- 五、鳴鳳樓浴室更新已於 8/27 完工。
- 六、配合「體育健康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第三變電站遷移案，將於 8/31 完工。
- 七、「體育健康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委託內政部營建署於 8/23 開標，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目前正辦理第二次公告中。
- 八、「音樂二館增建工程」建築師事務所於 8/18 將設計圖說等資料送校，目前正和建築師檢核中，俟資料修正妥後辦理上網公告。

裁示：一、謝謝總務處在開學前完成空間的調配。

二、請做好各項施工安全，如有任何問題，請向總務處反映。

報告三

報告單位：人力資源教育處

- 一、為協助僑委會辦理 94 年越南地區「華文教師研習營」，本校受僑委會委託遴薦講座四名於 94 年 7 月 24 日至 8 月 1 日前往越南講學，本次由語教系李麗霞教授率領本校兼任教師杜榮琛教授及附小張憶如及饒詠婷老師前往作有關「閱讀教學」、「童詩與創意」、「兒童音

樂遊戲」、「看圖作文」、「童詩長短句」、「唱唱跳跳動手做」等課程之講學。講習活動除獲當地華文教師之好評外，亦極受重視並於當地華文報紙中刊載此項消息。

二、改制後本處學程組將負責本校「教育學程」之相關業務，各項作業敬請各系所單位惠予協助辦理。有關學程之業務流程、規範等將另行召開會議協商。

三、教育部於 94 年 8 月 18 日召開「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試辦計畫」會議，會中討論將先以 6 所教育大學為試辦對象，6 所教育大學提出「卓越師資培育計畫」，經審查後核予各校經費與名額。第一梯中程計劃自 95 年 8 月起至 99 年 6 月止，每年預計提供 6 所教育大學共 540 名獎學金名額，獲甄選之學生每月將發予新台幣 8,000 元獎學金，若第一梯試辦成效卓著，該計劃將延續長期辦理。

四、8 月 1 日改制大學後，各系所名稱或已更名，畢結業證書登載依 93 學年度全國公私立大學校院教務主管聯席會議決議，應以已核准之新系(所)名稱登載。惟 8 月 1 日以後畢業同學，在新校名關防未到之前，先以臨時證書方式辦理。

五、8 月份本校畢業生修畢另一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合格教師證書共有 48 位。

六、93 級畢結業舊制一年實習教師(93.8-94.7 實習)共有 591 人，已完成複檢並取得合格教師證書。

七、93 級新制半年二月實習學生(94.2-94.7 實習)共有 71 人，已於 7 月 31 日完成實習並核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證明書。

八、94 級畢結業實習教師(生)第一次集中返校研習訂於 9 月 16 日(週五)分上、下午二梯次舉行，會中邀請新竹縣、新竹市教育局長蒞校專題演講。

- 九、本校協助教育部辦理桃竹苗區標竿 100 活動，偕同桃竹苗四縣市標竿 100 學校出席全國標竿 100 學校頒獎典禮(時間：94 年 8 月 15 日，地點：高雄陽明國小)，並核頒獎狀給協助推動桃竹苗四縣市標竿 100 學校之有功人員及核心訪問員。
- 十、感謝各系(所)教授協助桃竹苗四縣市政府教育局國教輔導團辦理九年一貫課程計畫審查、論文發表審查暨各項教師專業發展活動。
- 十一、請各系(所)繼續協助 94 學年度地方教育輔導工作，本年度工作重點除繼續推動整合型輔導(由本校教授及輔導團團員共同到校輔導)外，將繼續鼓勵各校教師善用本校之「台灣 e 教師專業發展學園」以發展專業知能，並鼓勵優秀教師於「台灣 e 教師專業發展學園」，錄製教學實況，分享教學實踐智慧。
- 十二、本處 94 年暑期各班課程訂於 9 月 1 日結束，請任課老師於 9 月 7 日前上本處教務系統網站登錄成績。
- 十三、9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處各班次於 8 月 30 日至 9 月 5 日辦理第一階段網路選課，9 月 12 日正式上課，9 月 12 日至 19 日辦理第二階段選課。請各任課老師上本處教務系統網站登錄教學大綱。
- 十四、本處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班座談會訂於 9 月 14 日晚上 6:30 舉行，歡迎各老師蒞臨指導。
- 十五、本校 94 年度暑期開設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共計 16 班，各班已陸續結束，普獲好評，感謝開課系所及老師的大力協助。本班受補助經費除將 20%控留校務基金外，剩餘經費將提供各開課系所及授課教師作為教學教材費支出之用。
- 十六、改制大學後，原進修暨推廣部與實習輔導處整併為人力資源教育處，簡稱為人資處。

裁示：洽悉。

報告四

報告單位：圖書館

- 一、94 年度教育部補助發展卓越師資計畫，圖書館獲撥款新台幣一百萬元購置圖書資料，已於八月中旬完成採購並已陸續到館。
- 二、本校圖書館所統籌規劃之「師範校院圖書資源整合 94-97 年計畫」，教育部於 6 月 7 日召開本計畫審查會議，本校再依審查會議中所提出部分修正意見，邀請各合作成員學校共同開會研擬修正計畫及經費需求，並已於 8 月 17 日重新提報 94 年修正後規劃書；教育部原則同意核撥本年度計畫經費為 9 所合作學校共計 15,000,000 元(本校可分得 1,440,376 元)。
- 三、鑑於部分木製書架老舊損壞及面臨書庫存放空間不足的問題，本館已於本學期暑假完成西文圖書區及中文圖書美術類區，木製書架更換為鋼製書架工程。換至鋼製型書架後，將可增加大約 1.5 成的存放空間，同時也可解決木製書架老舊不堪使用的情況。

裁示：洽悉。

報告五

報告單位：人事室

本校 94 年行政人員行政知能研討會業於 8 月 25 日及 26 日圓滿完成，感謝各單位之支持與協助。

裁示：謝謝人事室及相關單位的協助。

柒、臨時報告

報告一

報告單位：學務處

9月5日上午10時為新生訓練始業式，當天下午為各系所時間，請各系所主任及導師屆時能在場，第二天上午各行政單位如有要告知學生事項，可利用此段時間告知。

裁示：洽悉。

報告二

報告單位：計網中心

- 一、電算中心更名為計算機與網路中心，簡稱計網中心。
- 二、學校網域由nhctc改為nhcue，新舊網域共用至95年1月31日，95年2月1日起改為新網域。

裁示：洽悉。

報告三

報告單位：總務處事務組

教育部推動師範校院轉型發展計畫，本校獲核准之計畫計有10項，目前已提出者為藝設系及應科系，但其採購要進口，考量計算結案時間及採購時程，請各核准計畫案能儘快提出請購。

裁示：有關國外採購部分，請立即開始作業，經費部分如有問題，請會計室協助處理。

報告四

報告單位：應用科學系

本校自8月1日改名，學校大門校名亦已更換，各系所之名牌是否由學校統一製作更換。

裁示：一、除非各系所有特別要求，否則由學校統一製作。

二、如果發現學校仍有使用舊名稱的標誌，請提供修訂。

報告五

報告單位：學務處就業服務組

辦理學生就學貸款案需勾選系所名稱，因社教系及美教系均已改名，無法勾選，經洽台灣銀行指稱改變系所名稱需由教育部處理，本案應如何處理。

裁示：一、請儘速陳報教育部及電話聯繫處理。

二、在未更正前，請勾選舊系所名稱辦理。

報告六

報告單位：教務處學術發展組

本校改大後馬上要作紙本簡介，各單位請及早撰寫以利作業，另有關照片部分併請整理提供。

裁示：請各單位儘速處理。

報告七

報告單位：幼教系

有關本校差勤系統出差旅費部分，人事會計是否可合一辦理。

裁示：請總務長協助召集研議。

捌、校長指示事項

一、今日中午與新竹市林市長餐敘，會中有三點獲市長允諾：

(一) 大遠百巡迴接駁車至本校設站。

(二) 新竹市中小學校長培訓由本校人資處接辦。會後請陳惠邦主任協助洽詢桃園縣、新竹縣及苗栗縣是否可由本校一併合辦。

(三) 客雅溪支流南門溪考量建一有特色的橋，將公開徵求創意，請大家思考，有任何意見請提供及反映。

二、 今天早上教學主管座談會中為提昇教學、行政、研究效能，其中有關超支鐘點部分，系所一級主管自去年起校內外總超支鐘點合計不超過四小時，自下學期起減為 2 小時，一年後不超支鐘點。另有關教師兼二級主管是否要比照辦理，請大家思考。至於一般未兼行政老師之超支鐘點問題，將請系所主管轉請老師思考。

玖、散會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National Hsinchu University of Education